

七日完成整體計畫之初步審查事宜。後因經濟部水利署考慮爾后疏浚土方運棄困難，土地徵收經費籌措不易及疏浚效益不佳等原因，擬改以「加高兩岸堤防」方式，替代原擬之疏浚計畫。鑑於加高堤防可能造成沿岸景觀衝擊，引發居民抗爭，故本府建議該署應採「河道疏浚」及「提防加高」並重方式，審慎研訂規劃方案。目前該署已改採「疏浚河道」與「加高堤防」並重之方式重新研訂河道整治方案，並預定至今（九十一）年十二月定案，水利署並於九十一年三月四日函示在新整治方案未研訂完成前，暫以現況二〇〇年洪水位加〇・五公尺出水高為設計堤頂高，辦理堤防應急加高工程為（與左岸臺灣省側同步實施），因此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乃據之檢討景美溪現有堤防高度，並續辦一壽橋下游省市界至與新店溪匯流口段之堤防臨時加高工程。

三十二

質詢日期：九十一年六月廿一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題目：景美溪寶橋下游堤防在去年納莉颱風暴雨時水位距離

堤頂還差幾公分？該段河床嚴重淤積，按理該河床應該有多廣多深？而和興路堤防新築地基工程竣工後未加清理相關障礙物迄今有任何改善嗎？政府不要欺騙自己，以為「加高」堤防就可解決問題！請務本勿浪費公帑。

答覆單位：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答：有關景美溪寶橋下游堤防在去年納莉颱風期間最高外水位尚

低於堤頂約一公尺，又該河段提距寬約為一六七至六七公尺、低水河槽頂寬六八至三十公尺底寬十四至二十五公尺。寶橋下游至新店溪匯口屬共管河段，左右岸分屬臺北縣及臺北市轄區，目前河道淤積部分位於左岸屬臺北縣轄區，本府工務局養工處亦會多次函請經濟部水利署儘速辦理清疏；另該處並就右岸臺北市轄區辦理削減高灘地以利水流。又景美溪自一壽橋下游省市界至與新店溪匯流口段，屬省市共管河段，多年來均由經濟部水利署以「疏浚河道」方式主政研訂整治計畫，並於九十年五月七日完成整體計畫之初步審查事宜。後因經濟部水利署考慮爾后疏浚土方運棄困難、土地徵收經濟費籌措不易及疏浚效益不佳等原因，擬改以「加高兩岸堤防」方式，替代原擬之疏浚計畫，在整治計畫未定案前，為確保防洪安全，經濟部水利署決定辦理緊急臨時加高，至於堤防加高高度係應經濟部水利署九十一年三月四日函示於整治方案再研擬完成前以景美溪現況二〇〇年重現期洪水位加〇・五公尺出水高之標準辦理保護，俾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十三

質詢日期：九十一年六月廿一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題目：景美溪寶橋下游堤防臨時加高工程（景美橋至中港抽

水站段）有必要急著「應急」施工嗎？本工程於今年六月十日才邀請住戶溝通並作施工說明，但當天就要